|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杭州市职业技能竞赛选手个人承诺书

我申报参加 竞赛，清楚本次职业技能竞赛纪律，为了维护考试的严肃性、权威性和公平性，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人已阅读并理解职业技能竞赛相关政策，完全了解并符合所报考职业等级的条件要求。

二、本人报名填写（提交）的身份证件、学历学籍、已有职业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所在工作单位、从事岗位、专业工作年限等信息及考试期间提供的证件资料准确、真实、有效，不弄虚作假。如在后续核查中发现材料虚假，愿意接受取消成绩并取消证书处罚，如已享受政府的一切政策待遇，承诺退回。

三、本人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遵守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遵从考试组织部门的安排，服从监考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维护考试机构和他人的合法权益，不做扰乱报名和考试秩序的行为，不参与任何形式的考试舞弊。

四、如有职业技能竞赛获奖选违纪违规及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人自愿接受有关处罚，相关违规违纪的行为纳入本人的征信体系，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2

杭州市职业技能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

遵章守纪、诚实守信、公平公正、公开透明是全体参与杭州市职业技能竞赛相关人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

一、遵章守纪

严格执行《杭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试行）》，遵守各项竞赛纪律，自觉维护竞赛秩序，不干扰比赛正常进行。履职尽责，忠于职守，认真参与，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严守各项安全工作规范，确保人身、设备安全。发扬团队合作精神，服从工作分工，做好本职工作。不因任何机构和个人而影响本人履职尽责，不擅自传播未经核查证实的言论、信息，不无故退赛。

二、诚实守信

诚实办赛、诚实评判、诚实参赛，客观、实事求是地通过正当渠道反映竞赛过程中的问题。信守承诺，保守秘密。不擅自为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与本次大赛有关的培训和信息咨询，不向任何机构或个人透露影响竞赛公平、公正的信息。廉洁自律，不徇私舞弊，维护竞赛声誉和形象。

三、公平公正

裁判人员应依据大赛规则开展技术准备和评判等工作，公平公正对待每个参赛队和每位参赛选手。技术及赛务保障人员应公平公正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各参赛队、各项目裁判组在组织实施竞赛和处理争议时，应依据竞赛规则实施，确保公平公正。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干预正常的评判工作，任何人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从事影响公平公正的培训、推销、赞助等活动。

四、公开透明

充分保证各参与方的知情权。裁判组做出的各项技术方面的决定，应事先征求相关参与方，特别是各参赛队意见，在规定时间内按程序向各方公布。在竞赛过程中的争议处理，应符合竞赛规则要求，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全面了解、掌握信息的基础上做出处理，并做到处理程序和结果公开透明。

我承诺遵守以上竞赛行为规范。

签署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杭州市职业技能竞赛问题或争议处理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问题或争议提出人姓名 |  | 接报人姓名 |  |
| 接报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 |
| 问题或争议提出人工作单位 |  |
| 举报（申诉）原因 |  |
| 举报（申诉）时间 |  |
| 问题或争议基本事实 |  提出人签字： |
| 裁判组处理意见及依据 |  裁判长签字： |
| 申诉仲裁组意见 | 申诉仲裁组　代表签字： |
| 组委会意见 |  组委会代表签字： |

附件4

2023年杭州市职业技能竞赛

医药商品购销员（药品购销员）项目技术文件

一、技术描述

（一）竞赛技术文件制定标准

本赛项竞赛技术文件按照《医药商品购销员国家职业标准（2002年版）》三级/高级工知识技能要求为基础，结合医药商品购销员职业技能培训和实际应用制定。

（二）基础知识和能力要求

1.职业道德

选手需熟悉职业道德基本知识和职业守则，并具备职业素养。

2.基础知识

选手应掌握药品购销员相应的理论基础知识，包括职业道德、基础知识、药品介绍、药品营销、经济核算、药品储存与养护基础知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3.技术能力

选手应熟练掌握医药商品购销员药品介绍、药品营销、经济核算等工作内容的技能要求。

二、竞赛内容

（一）理论知识比赛的形式、内容

1.侧重考察选手对本职业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的理解和掌握。

2.题型包括：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和判断题。考核题量为180题（单项选择题140题；多项选择题20题；判断题20题）。

3.采用理论机考形式。

4.考试时间为90分钟。

5.理论知识权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职业道德 | 基础知识 | 药品介绍 | 药品营销 | 经济核算 | 药品储存与养护 |
| 权重 | 5% | 5% | 45% | 30% | 10% | 5% |
| 配分 | 5分 | 5分 | 45分 | 30分 | 10分 | 5分 |

6.理论知识参考用书：《医药商品购销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二）操作技能比赛的形式、内容和要求

1.比赛形式：采用现场操作的方式，分批安排比赛。

2.考试时间：选手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提前完成不加分。超时终止比赛。

3.技能比赛的内容和要求

（1）药品介绍

1）竞赛内容：常见病的药物治疗。

2）时间安排：口述，内容分值占55分，选手须在6分钟内完成。

3）竞赛范围

① 高血压的药物治疗

② 支气管哮喘的药物治疗

③ 肺结核的药物治疗

④ 糖尿病的药物治疗

（2）药品营销

1）竞赛内容：药品促销。

2）分值与时间安排：口述，八选二，内容分值占30分，选手须在6分钟内完成。

3）竞赛问题：

① 选择顾客的方法与技巧是什么？

② 对顾客需要评定与审查哪些方面？

③ 接近顾客前需做哪些准备？

④ 接触顾客技巧有哪些？

⑤ 洽谈技巧有哪些？

⑥ 排除推销障碍的技巧有哪些？

⑦ 把握成交时机的技巧有哪些？

⑧ 促进成交的技巧有哪些？

（3）经济核算

1）竞赛内容：保本（利）储存期控制法

2）分值与时间安排：笔答，内容分值占15分，选手须在15分钟内完成。

三、成绩评定

（一）理论知识竞赛

单项选择题140题，每题0.5分，计70分；判断题20题，每题0.5分，计10分，多项选择题20题，每题1分，计20分，满分100分。

1. 操作技能评判内容

操作技能内容包括为常见病的药物治疗（55分）、药品营销（30分）、经济核算（15分）。操作技能成绩分项打分，取现场裁判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满分100分。

药物治疗各模块包括主要内容：

（1）高血压的药物治疗

① 高血压药物治疗的适应症

② 药物治疗原则

③ 常用抗高血压药物

④ 药物治疗方案

⑤ 抗高血压药物的合理选择

⑥ 抗高血压药物治疗中应注意的问题

（2）支气管哮喘的药物治疗

① 哮喘治疗的目标

② 支气管扩张药

③ 抗过敏平喘药

④ 抗炎平喘药

⑤ 支气管哮喘发作期的药物治疗

⑥ 支气管哮喘缓解期的药物治疗

（3）肺结核的药物治疗

① 抗结核病常用药物

② 抗结核病一般治疗

③ 抗结核病对症治疗

④ 抗结核病化学治疗

⑤ 结核病的化疗方案

（4）糖尿病的药物治疗

① 糖尿病治疗的目的与原则

② 胰岛素介绍

③ 口服降糖药介绍

④ 其他降糖药介绍

⑤ 糖尿病的一般治疗

⑥ 糖尿病的药物治疗

（三）选手成绩

参赛选手的成绩评定由大赛裁判组负责。

总成绩=理论知识成绩×30%+操作技能成绩×70%。参赛选手个人名次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总成绩相同则以实操成绩高的名次在前，实操成绩相同，以常见病的药物治疗成绩高为先。

四、赛场规则

（一）选手注意事项

（1）选手未在规定时间到达比赛现场或证件（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不齐，视为选手自动弃权。

（2）选手进入比赛场地，注意着装，不可穿拖鞋，佩戴编号胸牌。

（3）选手在候场区等待，分批安排参加比赛，进入比赛现场禁止携带手机。

（4）选手须服从现场指挥，统一着白大褂（不得印有单位标识）。

（二）仲裁与申述

组委会成立申诉仲裁组，负责受理书面申诉，及时解决竞赛过程产生中的争议。

参赛选手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情况，有失公正的评判，以及其他的违规行为，均可提出申诉。申诉应在竞赛结束后2小时内提出，超时不予受理。申诉时应按照规定的程序递交书面报告，申诉仲裁组受理后提出处理意见，并通过竞赛组委会审批，作为此项争议的最后处理意见。

五、安全、健康规定

（1）赛场应具备良好的通风、照明和操作空间要求。

（2）赛场按规定预留安全疏塞通道，配备应急处置设施设备和人员。

（3）参赛人员应在确保人身健康的前提下参加竞赛。进入竞赛区域，应严格按照本项目相关安全规定和安全规范要求，做好个人安全防护。

（4）比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相关专业的操作规程和安全生产的要求，规范操作，爱护设施设备，杜绝一切危险行为，文明参赛。

（5）提倡绿色环保的理念，所有可循环利用的材料都应分类收集和处理。

（6）比赛期间疫情防控工作，按照赛场所在地具体规定执行。

本技术文件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